

「石夢谷步道整修工程」 細部設計審查會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年9月2日 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石夢谷步道

參、主持人：李副分署定忠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伍、審查意見：如下表

紀錄：馮浦捷

項次	審查意見
1	圖說中無設計技師簽章。
2	圖號 L1-2：控制點除高程外，尚應有座標值或現地可資確認之標定物，否則無法滿足圖說 L0-2 第陸條第三項第一款之規定。
3	平面配置圖建議標示「建議採石區」，以利後續施工作業與控管。
4	圖號 L2-1 塊石鋪面施作位置、範圍、尺寸…等應有圖說，且預算書中有編列清除與掘除，以現有圖說無法供後續施工所需，不宜僅用示意圖表示之。
5	圖號 L2-1 實木階梯共設置 3 段，分別為 38、146 及 114 階，請繪製縱斷面及其配置圖，用以表示地面變化、高程變化及配置情況…等，否則無資料可徑由目前之示意圖率斷其數量合理性。
6	圖號 L2-1 實木階梯 A-A 剖面僅為設計橫斷面之標準圖。
7	圖號 L2-1 實木階梯 A-A 剖面圖中「類現地塊石」為何意?此外，鋪 6 分碎石混合現地泥土，厚>5CM，但該橫斷尺寸就>10CM，後續如何施工?。
8	圖號 L2-1 相思木木梢釘有調整機制，但鋼筋打設卻無，請檢討。
9	圖號 L2-2，請說明圖名為「特多龍拉繩」而圖中為「尼龍鋼絲繩」，請說明二者是否為同一材料?
10	圖號 L2-4 缺生態措施告示牌之圖說，請補充。
11	設計圖中，請劃定材料堆置區、機具停放區、土方暫置區…等施工空間，以避免影響既有道路之使用功能。
12	壹.二.2「塊石鋪面」：A.應為避車空間使用，其為道路可及，為何還要有「機具材料搬運」?請刪除；清除與掘除之土方、植物…等，如何處理?圖說內未有規範。
13	壹.二.3「導覽牌牌柱」其為道路可及，為何還會有「步道人力運搬」?請刪除。
14	壹.二.6「實木階梯」中「選擇性回填材料」應為「砂與級配粒料所組成」，但本案設計僅為「清碎石」與規範不符，且清碎石之規範粒徑為何?請說明；另，已編列清碎石為何還要編列「現地小塊石現場採集」?請檢討並刪除之。
15	壹.二.7「踏石過水路面」編列「清除與掘除」之用途為何?與設計圖不一致，請檢討。
16	壹.二.8「尼龍鋼絲拉繩(土坡段)」設計上採 30*30*30 之基座，應直接開挖後就進行澆置混凝土，無法依編列之模版組立後才澆置，因市售模版無此規格，請刪除。
17	壹.二.8「尼龍鋼絲拉繩(土坡段)」採用主體為鋼筋，為何編列「熱浸鍍鋅處理，鋼材」?且還有編列油漆，請刪除。

「石夢谷步道整修工程」 細部設計審查會紀錄

18	壹.二.8「尼龍鋼絲拉繩(土坡段)」設計 1:2:4 如何確保可以達到 210 之強度值?請檢討。
19	壹.二.8「尼龍鋼絲拉繩(土坡段)」每支支柱油漆編列 20 元，過度編列，請檢討。
20	壹.二.9「尼龍鋼絲拉繩(岩石段)」：A.採用主體為鋼筋，為何編列「熱浸鍍鋅處理，鋼材」?且還有編列油漆，請刪除；B.每米油漆編列 15 元，似過度編列，請檢討。
21	壹.二.10「排樁邊坡」中九芎目前僅要求直徑大於 10 公分，建議應有正負值域，以利施工廠商取得材料。
22	缺漏監造二級抽驗費，請補充；另請說明為何二級抽驗費(6000 元)高於品質管理，試驗規範及標準(5000 元)?請檢討。
23	施工規範中，勾稽 03050、03053、03054 等混凝土規範，其係對於預拌混凝土並非本案之場拌混凝土，請檢討。
24	砌石護坡施作斷面並不等高，如以長度公尺(m)計價恐衍生後續變更設計及驗收問題，建議以平方公尺(m ²)編列，請檢討。
25	踏石過水路區域為常流水，如以簡報示意圖工法，恐阻擋水流，建議再參考其他可行方式進行設計。
26	欄杆岩石段土坡段考量後續遊憩安全，應將拉拔試驗編入，確保遊憩品質。
27	圖說和預算書工項文字及內容不符，請確實核對書圖內容。
28	預算書之單價分析表以壹.二.2 塊石鋪面為例，其中細項塊石(厚度 \leq 20cm,長徑 $>$ 25cm)現地取石，與前塊石鋪面工項重複編列，如有同工項，應一起編列，請修正。

陸、會勘結論：

- 一、本次細部設計文件經出席委員決議修正後通過，請築境景觀設計有限公司併委員及與會單位意見修正，於 113 年 9 月 18 日前提送細部步設計圖說、預算及意見回復表報分署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事宜。
- 二、預算書請確實核對項目及數量，編列預算時減少使用以式為單位，建議量化編列原則。

石夢谷步道整修工程第 1 次細部設計會議簽到單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2 日 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本分署 204 會議室 紀錄：馮浦捷

三、主席：李副分署長定忠 李定忠

四、出席委員：

(一) 張委員哲銘：張哲銘

(二) 徐委員銘謙：徐銘謙

(三) 黃委員秀緞：黃秀緞

(四) 陳委員美璇：陳美璇

五、築境景觀設計有限公司：陳鼎元 伍育頌

六、漢林生態顧問有限公司：提供書面意見

七、森林育樂科：馮浦捷

